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8〕2540号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马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7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皇马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皇马科技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皇马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皇马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皇马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7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皇马科技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沈培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慧

吴慧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八日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14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36 元，共计募集资金 51,8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7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49,1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798.21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7,301.7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323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 2017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77,330,926.81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归还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0 元，2017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45,477.16 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77,330,926.81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归还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0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45,477.16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96,532,450.35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12日分别与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镇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连同子公司浙江绿科安化学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12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本公司			
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镇支行	201000178373978	3,743.1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13253000000582843	39,282,118.22	
浙江绿科安化学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1211022029200163422	27,246,589.02	
合 计		66,532,450.35	

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子公司浙江绿科安化学有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合计为130,000,000.00元,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期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定向浙江)2017年第101期	100,000,000.00	4.00%	273天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运通101号收益凭证	30,000,000.00	5.02%	93天

司				
合 计		130,0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本身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而在于给公司带来间接效益。该项目建成后将大幅提高公司的研发能力，优化现有生产工艺水平，提升产品科技含量和质量档次，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高公司产品的定价能力和公司的盈利能力，但存在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八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301.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33.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1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33.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78%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年产 8.5 万吨高端功能性表面活性剂项目	否	34,701.79	34,701.79	34,701.79	26.70	26.70	-34,675.09	0.08	[注 1]			否
2. 年产 10 万吨特种表面活性剂新型智能化综合技改项目	否	7,500.00	7,500.00	7,500.00	7,512.47	7,512.47	12.47[注 2]	[注 3]	[注 3]			否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5,100.00	5,100.00	5,100.00	193.92	193.92	-4,906.08	3.80	2018 年 12 月			否
合 计		47,301.79	47,301.79	47,301.79	7,733.09	7,733.09	-39,568.7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累计已投入 7,037.15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7,037.15 万元。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进行上述资金结算，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金已支付。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7）7942 号）。 2017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自有资金账户。本期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资金共计 687.51 万元，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进行上述资金结算，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金已支付。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及 2017 年 9 月 15 日分别支取 19,000 万元和 1,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期限尚未超过 12 个月，暂未归还。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17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累计不超过 30,000 万元（含 30,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可滚动使用。子公司浙江绿科安化学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依据上述决议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18,500 万元，赎回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为 55,000 万元、取得投资收益金额为 48.52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13,000 万元保本型理财产品未到期；本公司 2017 年度依据上述决议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2,900 万元，赎回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为 2,900 万元、取得投资收益金额为 20.97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无。

[注 1]：由于经营形势和实际生产需要，同时也为了更好的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进一步开拓市场，公司拟将年产 8.5 万吨高端功能性表面活性剂项目变更为“年产 7.7 万吨高端功能性表面活性剂（特种聚醚、高端合成酯）技改项目”和“年产 0.8 万吨高端功能性表面活性剂（聚醚胺）技改项目”两个项目。其中，年产 7.7 万吨高端功能性表面活性剂（特种聚醚、高端合成酯）技改项目总投资额为 21,943 万元，年产 0.8 万吨高端功能性表面活性剂（聚醚胺）技改项目总投资额为 11,983 万元，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的金额为 33,926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 71.72%。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的议案》，该议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注 2]：超过部分系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注 3]：年产 10 万吨特种表面活性剂新型智能化综合技改项目系对公司原有厂区进行智能化综合改造，主要是对生产车间进行“自动化、信息化、安全化和节能化”四化综合改造和厂区公用工程的改造，具体由各个车间技改项目等组成，各车间技改项目等工程陆续完工，年产 10 万吨特种表面活性剂新型智能化综合技改项目预计将于 2018 年 8 月实现整体完工。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 累计投入金额 (1)	本年度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建设项 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 目	5,100.00	5,100.00	193.92	193.92	3.80	2018 年 12 月			否
合 计		5,100.00	5,100.00	193.92	193.92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为了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并为后续研发工作做好准备，公司计划新建科研仪器楼、科研实验楼、科研办公大楼等建筑。因此，公司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了变更，具体如下： 根据 2017 年 9 月 1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 2017 年 9 月 29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的议案》，公司拟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结构，项目投资总额不变。“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主要建设内容为：项目总投资 5,1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5,100 万元，购置实验台柜、通风系统、小试装置、气相色谱仪、近红外光谱仪等仪器设备，对原有研发中心通风系统、供气系统、尾气处理系统等基础设施进行改造；现变更为：土建 2,200 万元，设备 2,748 万元，其他 152 万元，新建科研仪器楼、科研实验楼、科研办公大楼 8,800 余平方米，改造原有科研大楼，购置实验台柜、通风系统、乙氧基化实验设备、酯化实验设备、环氧加成装置、DCS 系统、反应量热器、等离子体质谱仪、高效液相色谱飞行时间质谱等科研设备。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无。						